



葉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YIP'S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08)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佈

概要

- 一. 面對嚴峻經營環境，集團業績屢創高峰。
- 二. 營業額1,760,950,000港元，比去年同期增長30%。
- 三. 股東應佔溢利93,917,000港元，增長24%。
- 四. 每股盈利19.8港仙，增長21%。
- 五. 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增長11%。
- 六. 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之負債比率為45%。

業務回顧

國際原油價格持續近兩年的上升和高據不下，對全球經濟所造成的不利影響正在浮現和不斷地加劇中。原料成本的大幅上漲，令本港工業出口業務的疲弱是近年非常罕見的，傳統的出口旺季並沒有在本年的五至九月出現，可見一斑。另外，人民幣期內升值2%，以及多項運作成本的不斷增加，均對業界的經營構成了沉重的壓力。此外，中美、中歐的貿易，宏觀調控的後遺影響，也對中國的經濟增長帶來了相當不明朗的困擾。簡言之，期內的大經營環境，對本集團來說，其嚴峻和充滿挑戰性勝過去年的。雖然，令人鼓舞的是，集團堅持不懈地致力於提高綜合競爭能力和不斷地取得成果的同時，年內更銳意透過一系列的措施，務求優化盈利質素的目標，也取得了初步的成效。半年結，集團所錄得的營業額和股東應佔溢利均創下歷史之最高，分別達1,760,950,000港元和93,91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30%和24%。為達致讓股東和投資者更容易認識本集團的業務概況，從本年度開始，本人將集團六大核心業務重新歸類，簡化後，依序為「溶劑」、「塗料」和「潤滑油」三大類。至於上年度的比較數字，亦已相應地作出調整。

溶劑

與溶劑的關係相當密切，除部份如乳膠漆的水性塗料外，其餘絕大部份的塗料都是以溶劑為主要原料，並且在施工時與溶劑一起使用的。集團的塗料業務，基本上是在溶劑業務有相當基礎下，逐漸發展和走向多元化的。目前集團的塗料業務是由四個品牌所經營，它們分別是「紫荊花」的漆油、「洋紫荊」的油墨、「工樂施」的特種上光油以及「大昌」的樹脂。

溶劑的用途更為廣泛，常見的建築、裝修工程；食品、禮品包裝；玩具、電子；傢俬；印刷等工業的後加工，每每都在大量地使用不同的溶劑。目前，全中國每年的塗料耗用量約600億港元，仍屬於發展中國家的使用水平。隨著預期中國作為「世界工廠」的角色短期內不會改變，中國持續的開放改革和深化及經濟繼續快速發展，必然造就一個龐大的內部需求市場。因而可以預期，塗料業務在中國的發展前景將是非常秀麗的。本集團也深視此為集團最具發展潛力的核心業務。

塗料在中國的市場競爭是異常的激烈，既有品牌的比價，又有品質與服務、價格等較量。集團的塗料業務，源於一九八二年，產品進入中國市場也有十八年的歷史，因而在市場已建立一定的享譽度。近年來，集團更積極地在品牌與市場推廣、品質與服務水平的提昇、配套設施的優化等各方面作出大量的資源投放，綜合性競爭實力在不斷地加強，因而集團非常樂觀和有信心，塗料業務將可在激烈的競爭中，不斷地擴大市場份額。

回顧期內的半年結，塗料業務錄得的營業額和經營溢利分別是634,876,000港元和45,17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分別是8%和11%。

塗料

與溶劑的關係相當密切，除部份如乳膠漆的水性塗料外，其餘絕大部份的塗料都是以溶劑為主要原料，並且在施工時與溶劑一起使用的。集團的塗料業務，基本上是在溶劑業務有相當基礎下，逐漸發展和走向多元化的。目前集團的塗料業務是由四個品牌所經營，它們分別是「紫荊花」的漆油、「洋紫荊」的油墨、「工樂施」的特種上光油以及「大昌」的樹脂。

溶劑的用途更為廣泛，常見的建築、裝修工程；食品、禮品包裝；玩具、電子；傢俬；印刷等工業的後加工，每每都在大量地使用不同的溶劑。目前，全中國每年的塗料耗用量約600億港元，仍屬於發展中國家的使用水平。隨著預期中國作為「世界工廠」的角色短期內不會改變，中國持續的開放改革和深化及經濟繼續快速發展，必然造就一個龐大的內部需求市場。因而可以預期，塗料業務在中國的發展前景將是非常秀麗的。本集團也深視此為集團最具發展潛力的核心業務。

塗料在中國的市場競爭是異常的激烈，既有品牌的比價，又有品質與服務、價格等較量。集團的塗料業務，源於一九八二年，產品進入中國市場也有十八年的歷史，因而在市場已建立一定的享譽度。近年來，集團更積極地在品牌與市場推廣、品質與服務水平的提昇、配套設施的優化等各方面作出大量的資源投放，綜合性競爭實力在不斷地加強，因而集團非常樂觀和有信心，塗料業務將可在激烈的競爭中，不斷地擴大市場份額。

回顧期內的半年結，塗料業務錄得的營業額和經營溢利分別是634,876,000港元和45,17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分別是8%和11%。

紫荊花榮獲「中國名牌」

今年九月一日，紫荊花品牌建築塗料（內外牆）產品被中國質量技術監督總局評定為首屆「中國名牌」產品。今次評定由中國質量技術監督局及中國名牌推進委員會主辦，第一次由全國八千多家塗料企業之中，由多名權威專家組成的評選組，經過多次嚴格篩選，反覆評價，最後評定八間塗料企業得此榮譽。此殊榮得之不易，對紫荊花知名度的提昇起到很大作用。二十多年來所建立的，市場及廣大消費者對紫荊花產品信心大增，特別對拓展中國龐大的建築塗料市場帶來更美好的遠景。

洋紫荊油墨再獲殊榮

「洋紫荊」油墨憑獲得廣東省著名商標後，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再獲得了「廣東省用戶滿意產品」的稱號，此項殊榮是廣東省政府為實施名牌帶動戰略，促進企業建立以用戶滿意為中心的經營管理體系。由廣東省質量協會根據《產品質量法》的有關規定，通過用戶評價調查而審議評定的；此稱號是市場用戶給予企業的榮譽，為洋紫荊油墨申報中國著名商標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潤滑油

國際原油價格持續高企，加上全球鍊油設備出現短缺，引致潤滑油的主要原料基礎油出現全球性的嚴重短缺和價格急劇上升，其升幅之巨大為數十年來所僅見；同時亦因為該行業市場競爭特別激烈，成本的大幅上升僅能小部份向市場轉嫁。面對如此惡劣的外來經營環境，慶幸集團於去年底開始對該業務進行的徹底整頓已開始取得初步成果。在去年年底成立的跨部門「業績改善小組」領導之下，透過一系列的措施，在期內已將虧損大幅減少。

於今年二月與「香港太平洋石油公司」按六成和四成的比例，在香港合組成立「葉氏太平洋有限公司」，專責從事特種潤滑油業務。期內取得了合作的預期成果，對集團產生之盈利貢獻抵銷了原業務的虧損。綜合半年結，該業務共錄得的營業額和經營溢利分別是113,712,000港元和550,000港元。

由於基礎油的價格通常較原油滯後反映，最近基礎油價格仍在上升中，故預計潤滑油業務下半年的形勢將較上半年更為嚴峻。潤滑油業務的整頓工作仍須繼續和進一步深化，並致力於使葉氏太平洋與原有的潤滑油業務產生協同效應，以圖令潤滑油發展成為集團的一項持續盈利的業務。

入股龍鈺鈦業

四川龍鈺鈦業有限責任公司是四川著名民營企業「龍鈺集團」的附屬公司，創立於二零零一年，專業從事鈦白粉的生與銷售業務。公司成立以來，業務拓展快速，產能亦同時不斷增加，預算在二零零六年十月，另增設4萬噸的生產線將會投產，產能將增至年產八萬噸，產值約十二億人民幣的水平，將是中國最大型的鈦白粉生產廠之一。鈦白粉是生產塗料的主要原料之一。於本年七月，集團以17,600,000人民幣，攤佔「龍鈺鈦業」的8%股權，在維繫正常供應商關係的基礎上，目標是進一步深化合作層次，至策略性夥伴關係。集團並視此為一項優質的長線投資。

榮登福布斯亞太區優秀企業榜

福布斯乃全球最權威、最具影響力的財經雜誌之一。福布斯雜誌亞太版每年均從亞太區兩萬多家上市公司中選出兩百家業務表現最佳、而營業額又在十億美元以下的中小企業，並在其雜誌發表稱「福布斯亞太區優秀企業榜」(Forbes Asia Best Under a Billion)以茲表揚。由於選準則嚴格，財經界向對此福布斯亞太區優秀企業榜高度重視。本集團由於過去五年的穩健業績獲得穩定增長，在本年度榮登此福布斯亞太區優秀企業榜。本集團視之為國際間財經界對集團在過去數年間不懈的努力的確認。本集團的管理層亦承諾，務必在目前的穩固基礎上繼續努力，為股東爭取更佳的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集團繼續以審慎理財的觀念，控制借貸比率及成本。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集團的借貸比率為45%（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31%），借貸比率上升的主要原因為上半年銷售額增加30%，資金需求隨著淨流動資產上升而增加，預期在下半年旺季過後資金需求將會逐步放緩。另外因應國家外匯管理局由二零零五年四月初開始實施新外管條例，規管國內三資企業在中國境外的企業或銀行擔保而取得的人民幣貸款或信貸額度，以其投資總額及股東股本的差額為上限，令三資企業難以銀行信貸作為流動資金的來源，為此集團需在香港動用港元貸款，然後注資入國內的子公司結匯為人民幣流動資金，令集團的借貸上升，預計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外管條例放寬後資金壓力將會有所舒緩。

在期內集團獲一間銀行授予並借取合共80,000,000港元的中期浮息貸款，此貸款需在三年內按季度償還。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集團的銀行欠款為587,241,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409,004,000港元），其中需於一年內清還之貸款為432,191,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82,721,000港元），其中包括短期現金貸款168,70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65,170,000港元），可循環使用之貸款400,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15,000,000港元）及與貿易相關的貸款116,47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另外一年後到期的銀行貸款則為155,05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26,283,000港元）。此等貸款均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共15間國內及香港銀行向集團提供合共1,078,318,000港元的銀行額度（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048,697,000港元），其中77%以港元定值，其餘均以人民幣定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已開出的信用證及已使用的額度為847,79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778,735,000港元），現時的銀行額度及現金流量足以應付集團在可見將來發展及增長所需之營運資金。因應香港利息在過往半年多次上升並已接近國內借貸成本水平，集團亦會按實際需要適量增加人民幣貸款，作為另外一個借貸渠道以降低融資成本；另外，集團將會在選擇資本性投資時更加審慎。

集團的大部份收入及資產均以人民幣結算，而二零零五年七月人民幣升值對集團有正面影響，預計人民幣短期內貶值的機會亦小，故此管理層現時未有計劃採取人民幣對沖措施。

僱員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人數合共為3420人，其中香港之僱員人數為157人，而中國其他省份之僱員人數則為3263人。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酬金包括薪、以集團或其任職之公司的業績及員工表現為導向的花紅、以及購股權，集團並不時作出檢討及最少每年檢討一次。員工自強不息優質化是集團的核心信守之一，透過全職僱員負責的內部培訓及外界提供的訓練課程，員工不斷增強工作技能，集團推行的教育資助政策，亦鼓勵員工提昇自己。集團推展的行政見習生計劃，有助高質素行政人員的培育。

展望

原材料的成本持續高企，利息趨升，出口疲弱，消費意慾低迷，均對全球性的經濟帶來負面之影響，因此對本集團下半年的業務前景而言，仍是嚴峻和充滿挑戰性的。但中長期的前景卻依然是樂觀的，集團有信心預期：

- (一) 在一段相當長的時間內，中國作為「世界工廠」的角色不受動搖，昨天的珠三角，今日的長三角，明天的9+2泛珠三角和渤海三角洲，都日趨成熟，成為工業產品出口的重地；
- (二) 同時預期，中國的經濟持續平穩增長，造就了一個遼闊和深大的內需市場，集團的產品與各項配套設施，早在國內植根，享譽日高，當可從中捕捉無限商機。集團亦同時堅持不懈地致力於提昇自身的競爭實力，為達致本集團持續發展、平穩增長的長遠目標奠下基礎。在本年度內，隨著各項相關措施的落實與執行，集團亦預期在優化盈利質素和降低借貸水平等方面，續取得令人滿意的成績。
- 本人僅代表董事會向全體員工和股東們、各界友好致以深深的感謝。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除偏離下文所述第A.2.1條守則條文的規定外，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項，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及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認為在本集團而言行政總裁之角色與董事總經理之角色相等，而葉志成先生現在同時出任董事會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董事會同時認為主席現時之角色與董事總經理有著明顯的重疊。董事會相信由葉志成先生一人擔任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職位能為本公司提供強勢及貫徹之領導，及更有效策劃及推行長期商業策略。集團現時的運作方式為高度授權予各子集團的總經理，令其對業務肩負重大的管理責任，因此，董事會相信雖然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角色由一人同時兼任，董事會權力及行政管理權力並非過度集中。另外，董事會相信已建立適當的管理架構，以確保權力及行政管轄之有效平衡。該架構包括：

1. 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成員全部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2. 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成員全部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3. 已建立既定程序以確保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可自由及直接地接觸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師，並在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4. 已制訂書面的集團管理委員會職權範圍書及已界定需由董事會全體成員作出決定的事項，為集團管理委員會之權責作出清晰的指引，並列明必須由董事會審批的事項。董事會相信由葉志成先生繼續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的角色，將能為股東提供最大的利益。董事會會不斷地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用以評估是否需作出任何修改，包括分開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以符合該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的規定。

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包括集團管理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集團管理委員會

集團管理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經董事會通過採納，其成員包括董事會六名執行董事及集團三名高級管理人員組成，委員會定期每月舉行會議，並負責本集團的管理及日常營運事務。集團管理委員會成員包括葉志成先生、葉子軒先生、吳紹平先生、丁漢欽先生、黃金焯先生、楊民儉先生、李偉民先生、鄭國照先生及趙楚榜先生。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八年財政年度成立，具備書面職權範圍，其成員包括董事會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負責提名及監察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評語，並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之財務會計程序、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等進行獨立及客觀之檢討及評定其有效性。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唐匯棟先生、黃廣志先生（主席）、歐陽贊邦先生及李澤民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日之審核委員會會議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

薪酬委員會

根據守則，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其成員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並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之企業目標，檢討及批准全體執行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之與表現掛鈎之薪酬。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就本中期報告所包括的會計期間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各董事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六日本公司採納了一套董事及有關買賣證券之守則。此守則是參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及附錄十四第A.5.4段而起草並符合有關規則的要求。

萬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及去年同期比較數字。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三	1,760,950	1,356,133
銷售成本		(1,418,775)	(1,058,581)
毛利		342,175	297,552
其他收入		5,589	3,048
銷售費用		(51,187)	(42,705)
行政費用		(172,613)	(145,748)
經營溢利	三、四	123,964	112,147
利息費用		(8,820)	(1,528)
除稅前溢利		115,144	110,619
稅項	五	(7,094)	(7,754)
本期純利		108,050	102,865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93,917	76,018
少數股東權益		14,133	26,847
		108,050	102,865
中期股息	六	23,737	21,076
每股盈利	七	19.8仙	16.3仙
一攤薄		19.7仙	16.2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重列)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3,849	403,391
商譽	19,231	19,231
無形資產	2,500	3,000
可供出售投資	16,841	—
預付土地租金	76,249	77,527
遞延稅項資產	691	691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00	4,600
	553,961	508,440
流動資產		
存貨	368,476	294,770
應收賬款	757,031	556,260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68,291	81,147
預付土地租金	1,926	1,945
可收回稅款	—	863
已抵押銀行存款	—	3,914
短期銀行存款	11,032	9,57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5,095	163,174
	1,401,851	1,111,65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37,098	381,155
應付稅款	11,154	12,882
融資租賃—一年內到期	56	56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431,642	281,970
銀行透支	549	751
衍生金融工具	126	—
	880,625	676,814
流動資產淨值	521,226	434,83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75,187	943,277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	155,050	126,283
遞延稅項負債	1,767	1,832
融資租賃—一年後到期	5	33
	156,822	128,148
資產淨值	918,365	815,12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7,473	47,293
儲備	791,221	712,48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838,694	759,774
少數股東權益	79,671	55,355
總權益	918,365	815,1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編製基準**
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
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若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則會導致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之呈報方式出現變動。尤為重要者，少數股東權益之呈報方式已按會計準則第1條「財務報告之呈報」之規定作更改。此等呈報之變動已追溯採用。採納新訂財務報告準則亦導致本集團涉及以下範疇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影響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之編製及呈報方式。
業務合併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條「業務合併」，該準則適用於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業務合併。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條對本集團之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商譽
於以往期間，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起收購所產生之商譽入賬儲備，而由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收購所產生之商譽則予以資本化，並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條之有關過渡性條文。之前已於儲備中確認之商譽繼續計入儲備，並將於與商譽有關之業務出售或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時轉撥至本集團累計溢利。就已資本化之商譽，本集團已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終止攤銷，而商譽將至少每年及於進行購併之財政年度被測有否出現減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後之購併所產生商譽經初步確認後按成本減額減值虧損（如有）計算。由於是會計政策變動，本期間並無任何商譽攤銷。二零零五年之比較數字亦有重列。
業務合併
本集團於被收購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淨值之權益超出成本之差額（前稱「負商譽」）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條，本集團於被收購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淨值之權益超出收購成本之差額「收購折讓」，於進行收購之期間即時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於過往期間，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起之收購所產生負商譽入賬儲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條有關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從商譽儲備中減除負商譽共1,995,000港元，並相應增加累計溢利。
以股份形式之付款
於本期間，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條「以股份形式之付款」，規定當本集團以股份或股份之權利作為購貨或取得服務之代價（「以股份結算交易」），或以價值相等於特定數目股份或股份權利之其他資產作為代價（「以現金結算交易」），則須確認開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條對本集團之主要影響為本公司董事及僱員購股權之公允價值須按購股權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允價值於歸屬期內予以支銷。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條之前，本集團在購股權獲行使前並無確認此等購股權之財務影響。本集團已對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或之後授出之購股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條。就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前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根據有關之過渡性條文規定，本集團並無對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前授出之購股權及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以後授出並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以前已歸屬之購股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條。本集團並無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以後授出並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尚未歸屬之購股權，因此本集團無需作出追溯性重列。
金融工具
於本期間，本集團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條「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2條規定追溯應用。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條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內金融工具之呈列並無重大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一般不容許追溯確認，終止確認或計量金融資產及負債。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條及第39條產生之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
由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金融資產列作「於收益表按公允價值反映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於收益表按公允價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價值計量，並分別於當期損益及股東權益中確認公允價值之變動。惟並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之股本工具投資乃按成本減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金融負債一般分類為「於收益表按公允價值處理之金融負債」或「於收益表按公允價值處理之金融負債以外之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衍生工具及對沖
由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範疇下之所有衍生工具，不論是否被視為持有作買賣或指定作為有效對沖工具，均須於各結算日按公允價值列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衍生工具（包括獨立或就主合約或附屬衍生工具）被視為持有作買賣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非它符合合約及指定作為有效對沖工具。對公允價值之變動作出相應調整，將會視乎衍生工具是否指定作為有效對沖工具而定。倘若作為有效對沖工具，將會就項目之性質進行對沖，並視為持有作買賣之衍生工具而言。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之變動，將於其產生期間之收益表確認入賬（有關財務影響見附註二A）。在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對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業主自用之土地租賃權益
於以往期間，業主自用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歸入物業、機器及設備，並以成本模式計量。於本期間，本集團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條「租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條，土地及樓宇部分視乎租賃類別列入賬，除非有關租賃付款額未能可靠地分配為土地及樓宇部分，在此情況下則一概視為融資租賃。若租賃付款額能可靠地分配為土地及樓宇部分，於土地之租賃權益應重新分類為經營租賃下之預付土地租金，以成本入賬並於租賃期按直線法攤銷。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已追溯應用（有關財務影響見附註二A）。相反地，若未能於土地及樓宇之間作出可靠分配，則土地之租賃權益繼續入賬為物業、機器及設備。

二、會計政策改變之影響

上文附註二所述會計政策改變對本會計期間及上年同期業績構成之影響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126)	—
商譽攤銷之減少	445	—
期內純利增加	319	—
期內純利增加，按損益表內的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行政支出之減少	319	—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累計影響概括如下：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原來編列)	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重列)	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已重列)
資產負債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2,863	(79,472)	403,391	—	403,391
預付土地租金	—	79,472	79,472	—	79,472
累計溢利	499,671	—	499,671	1,995	501,666
商譽儲備—終止確認負商譽	(38,050)	—	(38,050)	(1,995)	(40,045)

三、業務及地區分類

(a) 業務分類

從管理角度，本集團目前將業務分為三個業務類別，即「溶劑」、「塗料」及「潤滑油」。此分類與上年同期的呈報方式不同，特種上光油、漆油、油墨及樹脂現列入「塗料」類別，天拿水及單體溶劑列為「溶劑」，而潤滑油則如上年同期一樣單獨呈列。此重新分類對本集團管理其業務的方式並無影響，相反地能更清楚顯示本集團之整體業務表現，亦更能夠合業務集團，原因為歸入「塗料」一類之特種上光油、漆油、油墨及樹脂會受到相同之業務因素影響。天拿水為溶劑之混合物，故列入「溶劑」分類。重新分類應可更簡明及清晰地反映本集團之業務。比較數字已于重列以配合本期之呈報方式。由於倉儲業務本期及上年同期之營業額及業績並不顯著，該業務被歸納為其他分類。

主要業務如下：

- 溶劑 — 製造及買賣溶劑及相關產品
- 塗料 — 製造及買賣塗料及相關產品
- 潤滑油 — 製造及買賣潤滑油產品

(i)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業績按業務分類如下：

	溶劑 千港元	塗料 千港元	潤滑油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交易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類營業額						
對外銷售	1,029,023	609,912	113,712	8,303	—	1,760,950
分類間銷售	39,253	24,964	—	2,989	(67,206)	—
總額	1,068,276	634,876	113,712	11,292	(67,206)	1,760,950
業績						
分類業績	80,054	45,172	550	882	(480)	126,178
利息收入	—	—	—	—	—	727
未分配集團費用	—	—	—	—	—	(2,941)
經營溢利	—	—	—	—	—	123,964
利息費用	—	—	—	—	—	(8,820)
除稅前溢利	—	—	—	—	—	115,144
稅項	—	—	—	—	—	(7,094)
本期純利	—	—	—	—	—	108,050

	溶劑 千港元 (已重列)	塗料 千港元 (已重列)	潤滑油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交易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類營業額						
對外銷售	731,963	563,392	50,778	10,000	—	1,356,133
分類間銷售	26,818	24,062	28	2,240	(53,148)	—
總額	758,781	587,454	50,806	12,240	(53,148)	1,356,133
業績						
分類業績	85,851	40,854	(13,622)	491	(125)	113,449
利息收入	—	—	—	—	—	352
未分配集團費用	—	—	—	—	—	(1,654)
經營溢利	—	—	—	—	—	112,147
利息費用	—	—	—	—	—	(1,528)
除稅前溢利	—	—	—	—	—	110,619
稅項	—	—	—	—	—	(7,754)
本期純利	—	—	—	—	—	102,865

業務間之銷售與給予外界人士的條款相近。

(ii) 其他資料

	溶劑 千港元	塗料 千港元	潤滑油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交易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5,340	10,758	1,634	52	1,092	18,87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準備	400	1,178	—	—	—	1,578
無形資產攤銷	—	500	—	—	—	500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已重列) 4,185	(已重列) 11,261	(已重列) 1,497	(已重列) 52	(已重列) 1,286	(已重列) 18,281
無形資產攤銷	—	500	—	—	—	500

(b) 地區分類

由於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大部份均來自中國大陸，而本集團大部份資產亦位於中國大陸，故省略綜合營業額、經營溢利及資產地區分析。

四、經營溢利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18,876	18,876	18,281
無形資產攤銷	500	500	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準備	1,578	1,578	—
並經已計入下列一項：			
利息收入	727	727	352

五、稅項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此費用包括：			
利得稅	2,122	2,122	2,294
香港	5,037	5,037	5,431
中國大陸	—	—	—
遞延稅項	7,159	7,159	7,725
香港	(65)	(65)	29
	7,094	7,094	7,754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期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四年：17.5%) 提撥準備。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則按有關司法地區之稅率計算。

六、中期股息

期內支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7.5港仙合共35,605,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支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6.0港仙合共28,041,000港幣)。董事會議決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4.5港仙)。上述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六日派發予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三名列於公司股東登記冊上之股東。

七、每股盈利

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的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之盈利	93,917	93,917	76,018
	千股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	474,053	474,053	467,331
可能對股份產生之攤薄影響：			
購股權	2,808	2,808	1,986
計算每股攤薄後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	476,861	476,861	469,317

八、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銀行存款3,914,000港元作抵押以獲取銀行對該附屬公司提供信貸額度。此抵押銀行存款其後已在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期間解除。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將賬面淨值約646,000港元之中期租業權之物業作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對該附屬公司提供信貸額度。因此物業已在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期間變賣。此抵押其後已解除。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獲派發中期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之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日下午四時送達香港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披露資料

所有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段須予披露之資料將於稍後列載於港交所網站內(<http://www.hkex.com.hk>)。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葉志成

香港，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葉志成先生、葉鳳娟小姐、葉子軒先生、吳紹平先生、丁漢欽先生、黃金焰先生及楊民儉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唐匯棟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黃廣志先生、歐陽贊邦先生及李澤民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以上資料可於以下本公司網頁查閱及下載：<http://www.yipschemical.com>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信報刊登的內容。